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(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)
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
(A wholly-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)

公告

關於

鑫苑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(「**該公司**」) 的停牌事宜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1895)

本公告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(「**聯交所**」) 根據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》 (《**上市規則**》) 第 2.07(2)(e)條及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第 21 條作出。

茲提述聯交所於 2026 年 7 月 30 日就該公司於 2026 年 6 月 26 日下午 1 時起停牌而作出的公告及聯交所於 2026 年 7 月 22 日向該公司發出的復牌指引。

**額外復牌指引**

聯交所已於 2026 年 11 月 4 日通知該公司，其尋求復牌前須符合的額外復牌指引如下：

(i) 根據《上市規則》之規定刊發所有尚未公佈之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計修訂；及

(ii) 證明該公司遵守《上市規則》第 13.24 條。

該公司的聯交所電子呈交系統使用權已被暫停，以待該公司釐清其董事會組成及電子呈交系統戶口獲授權人士身份。

香港，2026 年 11 月 6 日